

土地登記第二類謄本（地號全部）

雙溪區雙平段 0387-0000地號

列印時間：民國115年03月19日08時34分

頁次：1

瑞芳地政事務所 主任 陳弘益

本案係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承辦人員核發

瑞地電謄字第005411號

列印人員：沈仕綦(雙溪區公所)

資料管轄機關：新北市瑞芳地政事務所 謄本核發機關：新北市瑞芳地政事務所

土地標示部

登記日期：民國105年10月29日

登記原因：地籍圖重測

面積：***25,714.75平方公尺

使用分區：（空白）

使用地類別：（空白）

民國115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：*****690元／平方公尺

地上建物建號：共0棟

其他登記事項：重測前：武丹坑段頂坪小段0034-0002地號

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，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

土地所有權部

（0001）登記次序：0004

登記日期：民國100年01月17日

登記原因：接管
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099年12月25日

所有權人：新北市

統一編號：0006500000

住址：（空白）

管理者：新北市政府殯葬管理處

統一編號：01880566

住址：新北市板橋區中正路560號

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
權狀字號：---（空白）字第-----號

當期申報地價：115年01月*****140.0元／平方公尺
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
066年10月 *****15.0元／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
其他登記事項：申請免繕發權利書狀：辦理管理者變更登記

〈本謄本列印完畢〉

※注意：一、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，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、第19條、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。

二、前次移轉現值資料，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，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。

主任 陳弘益

本案依分層負責表授權承辦人員決行



BB